

● 要籍时评

五种英文本中国文学史著作评述

——兼谈中国文学史的编撰问题

程章灿

本文所要评述的五种英文本中国文学史著作,是指:

1. H. A. Giles , 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D. Appleton and Company , 1901.

2. Chen Shou - yi(陈受颐), Chinese literature: A Historical Introduction, The Ronald Press Company , New York , 1961.

3. B. Watson, Early Chinese Literature,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 1962.

4. Lai Ming(赖明, 音), 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The John Day Company, New York, 1964.

5. Liu Wu - chi(柳无忌), An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Literature,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Bloomington and London, 1966.

在英语世界中,这五种英文本中国文学史著作流行较广,也比较有代表性。因此,本文选择这些著作,对其内容及特点略加评述,希望借此对海外汉学研究的一个侧面作一些贴近的观察,并由此及彼,谈谈对中国文学史编撰问题的一些看法。

上述五种英文本中国文

学史著作中, H. A. Giles

(1845—1934, 汉名译作翟理斯, 或译翟理士。实际上, 按发音应作“贾尔斯”)一书年代最早。贾尔斯于清同治六年(1867)来到中国, 任领事馆员, 先后在汕头、厦门、淡水、宁波、上海等地任领事或副领事。光绪十九年(1893), 贾尔斯辞职回国, 并从1897年起, 担任剑桥大学中文教授, 长达将近三十年。在他一生中, 出版有关中国的著述甚多, 涉及中国文化的多方面, 包括《中国画史》、《中国古代宗教》、《中国人名辞典》、《中国文化》、《中国与中国人》等, 并译有《千字文》、《老子》、《庄子》等。他编撰的《英华大字典》, 在西方汉学界流传广, 影响大。

贾尔斯的 *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中国文学史》) 共分八卷(Book), 第一卷封建时代(从公元前六百年到公元前二百年), 其下分为六章: 第一章讲述传说时代、早期中国文明、写作的起源; 第二章讲孔子与五经; 第三章讲四书与《孟子》; 第四章讲其他

各作者; 第五章讲诗与卜辞; 第六章讲道家与《道德经》。第二卷为汉代(公元前200年到公元200年), 分为四章: 第一章从秦始皇焚书讲到汉代诸作家; 第二章为汉代诗歌; 第三章为史学与经典学; 第四章为佛教。第三卷为六朝时代(从公元200年到公元600年), 书中称为“小王朝”(Minor Dynasties), 这是作者自创的术语。本卷共分二章: 第一章讲诗及其他各种文学; 第二章讲经典学者。第四卷为唐代(公元600年到900年), 分为两章: 第一章讲唐诗; 第二章讲经典及一般文学。第五卷为宋代文学(公元900年到1200年), 共四章: 第一章讲活字印刷术之发明; 第二章讲史学、经典及一般文学; 第三章讲诗; 第四章讲字典、百科全书(大型类书)及法医学等。第六卷为元代(公元1200年到1368年), 分三章: 第一章讲各种文学包括诗; 第二章讲戏剧; 第三章讲小说。第七卷为明代(公元1368到1644年), 共有三章: 第一章讲各种

文学及李时珍《本草纲目》、徐光启《农政全书》; 第二章讲小说与剧本; 第三章讲诗歌。第八卷为清代(公元1644年到1900年), 共四章: 第一章讲《聊斋志异》和《红楼梦》; 第二章讲康熙与乾隆; 第三章讲经典及各种文学, 包括诗歌; 第四章讲墙壁文学、报纸、智术及幽默、谚语与格言等。

全书共439页, 合书目索引而计, 共为448页。对于一部纵贯古今的中国文学史著作来说, 这个篇幅显然是十分有限的。作者接受友人 Mr. Goose 的建议, 在书中尽可能纳入作品的译文, 以便让读者自己来感受、来评判, 同时也引证了一些中国学者的评论, 便于西方读者了解中国人自己是如何理解、评析这些文学作品的。原作翻译在书中占据了不小的篇幅。本来, 几乎每一部文学史著作都要遗漏一些在他人看来属于重要的内容, 本书处于中国文学史编撰的开创时期, 其中的疏漏就更难免了。对比更为强烈的是, 作者在书中还涉及了许多一

般认为不应该列入文学史范围的东西, 比如法医著作、农书如《农政全书》、医书如《本草纲目》、《太上感应篇》、《治家格言》、《玉历钞传》、《花镜》等(《花镜》一书, 主要是讲花木种植之事。《太上感应篇》和《玉历钞传》两书则是近代道士造出来进行宗教宣传道德训诫的书)。此书面世后, 郑振铎先生曾撰写书评, 指出它存在着疏漏、滥收、详略不均、编次非法等缺点; 并认为其根本原因在于作者对中国文学没有作过系统研究。由于作者“对于当时庸俗的文人太接近了, 因此, 他所知道的中国文学, 恐除了被翻译过的四书、五经及老庄以外, 只有《聊斋》、《唐诗三百首》以及当时书坊间通行的古文选本等等各书。”(郑振铎, 《中国文学论集》下册, 开明书店, 1934年。)以今天的眼光来看, 一百年前的贾尔斯的学术视野很有限, 但应该说, 在本世纪初的西方汉学家中, 贾尔斯的学问算是渊博的。他的文学史将中国文人一向轻视的小说戏

刷之类都加以叙述,并且能注意到佛教对于中国文学的影响,就体现了自己的独特的学术眼光,连郑振铎也承认,这两点可以纠正中国传统文人的尊儒和贱视正当作品的成见,是本书的价值与特点之所在。总之,郑振铎的批评虽然不是没有根据,但也不是没有可商榷之处,同时也未免过于严苛了一点。

陈受颐(1899—),广东番禺(今广州)人,出生于书香门第。他的曾祖父陈澧(1810—1882),字兰甫,是清代著名学者,曾主广州学海堂数十年,著有《东塾读书记》、《切韵考》等著作。陈受颐1920年毕业于岭南大学史学系,1928年获得芝加哥大学比较文学博士。其后曾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研究员、北京大学历史系教授,1937年赴美,任夏威夷大学中国史教授、加州波莫纳学院(Pomona College)东方学系主任兼中国文化教授。

Chinese Literature: A Historical Introduction(《中国

文学史略》)1961年在纽约出版。本书分三十二章,共665页(正文644页,索引21页),行密字小,每页有42行之多,篇幅比贾尔斯书大出许多。32章的具体安排如下:1.最早的文字记录;2.诗经;3.《论语》与《老子》;4.楚辞;5.儒家经典;6.晚周三子;7.秦代文学;8.赋;9.赋以外的汉代文学;10.魏晋;11.中古文学;12.分裂时代;13.唐诗;14.中国小说之黎明;15.文学改革;16.唐代通俗文学;17.五代;18.宋代文学:古文;19.宋代文学:传统诗歌;20.词的黄金时代;21.词的变形与衰落;22.辽金;23.中国戏剧的兴起;24.早期白话小说;25.从话本到小说;26.明代散文到诗歌;27.明代戏剧;28.清初诗歌;29.清初散文;30.清代小说;31.西方的影响;32.文学革命。

林语堂为本书作了序言。林序对本书评价很高,认为本书突出了历史脉络,把握了历史大势,并注意博采众家之说,融汇新的研究成果,而

不作烦琐考证,在描述文学发展大势及文学思潮变迁中,时时贯穿着作者个人的见解。在这一点上,本书超出贾尔斯所作,也超越了作者曾祖那一辈清代朴学家的狭隘宗派见解。林语堂认为,在相当长的时间内,本书可在英文本中国文学史著作中保持其权威地位。而英国著名的汉学家大卫·霍克思(David Hawkes)教授在其书评中,则指陈本书在文章行文、材料的处理与组织等方面所存在的诸多硬伤,批评之严厉不下于当年郑振铎之于贾尔斯(霍克思是英国牛津大学中文教授,以英译《楚辞》享誉西方汉学界。此书评载《亚洲研究学报》第21卷3号(Th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ol. 21, No. 3, May 1962)。

实际上,在霍克思文中所指出的硬伤之外,还可以发现本书的一些明显疏误,例如,页124引文将《西京杂记》卷三所记扬雄语“长卿赋不似从人间来”,误作“《长门赋》不似从人间来”,并据以评述该篇

赋作,等等。但平心而论,作者的工作态度是认真的,为了写作本书,他前后花了八九年时间进行准备。在写作过程中,他得到美国洛克菲勒基金会(Rockefeller Foundation)和古根海姆基金会(Guggenheim Foundation)的资助,得以暂置教鞭,从事资料的搜集的研判。作者还专程到大英博物馆及巴黎法国国家图书馆,阅读斯坦因、伯希和等人所掠走的敦煌卷子。贾尔斯的文学史,实际上是从孔子讲起,孔子以前的上古文明极简略地一笔带过。随后出版的德国顾路柏(Wilhelm Grube)的《中国文学史》(Geschichte der Chinesischen Literatur, 1902),也只追溯到管子(卒于前645年)。在半个世纪之后,陈受颐当然有条件超越这些局限。首先是考古发掘及文物材料的大量发现,如1899年发现的甲骨文及1900年发现的敦煌卷子,极大地开阔了世人对于上古文字及中古俗文学的视野;其次是相关领域的研究的进步,丰富了中国文学的知识。因

识。因此,陈书从甲骨文讲起,较为合理,对中国文学的渊源的追溯显得更实在、也更合理。

1962年, Burton Watson (华滋生) 出版其 *Early Chinese Literature* (《中国早期文学》)。华滋生(1925—), 是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教授,曾师从王际真和吉川幸次郎等,对中日文学都有研究,曾译有《史记》、《庄子》等书,并主编《哥伦比亚中国诗选》(The Columbia Book of Chinese Poetry: from Early Time to Thirteenth Century,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4, New York)。他的才华和勤奋,使他成为战后成长起来的第一代汉学家中著译甚丰、成就斐然的代表人物。本书是哥伦比亚大学东方研究委员会主持的东方思想与文化研究导引丛书之一。本书有中译本(《古代中国文学》,华冈出版部印行,1969,台北)译者是夏威夷大学罗锦堂教授。

所谓“早期中国文学”,是指公元100年以前的中国文

学。作者认为,这一年代虽然处于东汉中期,但在文学史上却是一个标志性的年代。以此为界,前此繁盛的汉代散文创作走入衰微,未再贡献如司马迁、班固那样伟大的散文作家;而新生的五言诗此后正式走上文坛,并开启了一个五言诗主导的新的诗歌时代;东汉帝国的政局从此开始动荡,此后的中国历史进入了一个分裂动乱的时代,直到六世纪末隋朝统一;佛教之传入中国并正式立足,也在公元100年左右,它对中国思想意识及文化艺术形式的深远影响,在此后的时代里才逐渐显示出来。可以说,这是一个颇有历史洞察力的观点,遗憾的是,作者在叙述中,将隋朝重新统一中国误作七世纪初期了。

本书旨在回答一般英语读者关于早期中国文学的形式、主题、重要特征及作品类型等方面的问题。本书所谓“文学”,不是纯文学,也与通常所指有别,它实际上是指广义的文学,即所有清晰地、艺术地表达思想感情的作品,包

括历史、哲学、诗歌三大部分。早期中国文学与历史、哲学浑融未分,早期中国的文学观念也不明晰,这些特点决定了本书对文学的范围界定和本书的结构安排。本书正文共四个部分:绪论、历史、哲学、诗歌。在绪论中,作者介绍了早期汉语的特点,帮助读者了解中国文学的语言背景。值得注意的是,作者在叙述中国文学时,有意识地作一些中西文化的比较,例如《历史》章第九节就是关于中国古代文学与希腊罗马史学的比较;《哲学》章第三节则比较了庄子与古希腊罗马人对死的看法的异同。《哲学》章不系统分析诸子的哲学思想,而是侧重其文体、风格及其引起的人们的文学兴趣。《诗歌》章中对《楚辞》的叙述,主要采用了霍克思的观点,但其中关于中国诗歌在南方和北方的两次发轫、四言诗体的消逝以及汉赋创作等的看法,仍是富有启发的。在每一部分后面,他还附了一份颇为详细的阅读书目(Suggested Readings),下分通

论性著作和译著两类。从这些书目中,可以窥见英语世界对中国早期文学的翻译和研究的大概情况。同时,本书文笔流畅,可读性很强。

Lai Ming(音译赖明)在1964年出版的 *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中国文学史》),也有林语堂的序言。作者生平未详,笔者所知的只有他大约是从台湾来美国的,曾编过一本《国语概论》之类的书。

本书正文400页,加上各种附录,计439页。全书分为17章,每章之下又分作若干节。其分章情况如下:1. 殷周二朝及春秋时代之诗歌;2. 春秋战国时代之散文;3. 战国时代之诗歌;4. 汉代之散文;5. 汉代之诗歌;6. 六朝诗歌;7. 唐代诗歌;8. 唐宋二代之散文;9. 唐代短篇小说;10. 宋代诗歌;11. 元明杂剧;12. 宋元明短篇小说;13. 明代长篇小说;14. 明清散文;15. 清代长篇小说;16. 现代中国文学(一);17. 现代中国文学(二)。作者将中国文学史

从上古一直写到当代，五十年代的文学发展情况也有记叙。

在《前言》中，作者指出，本书的目的在于以简单、有信息量、有趣的方式，向西方读者介绍中国文学，为了便于读者理解和把握中国文学史，作者总结了文学发展的四个显著特征：第一，不同文体之黄金时代及其杰出代表基本上有定评，本书大致上即按此安排结构；第二，东晋以后，佛教对中国文学产生了巨大影响；第三，不同形式的诗歌、小说、戏剧之盛往往导源于大众自发的表达，其中又以诗体为最突出；第四，音乐与文学关系密切，诗、骚、乐府、词、曲莫不如此。本书即以此四点为线索，描述中国文学主要是文体演进发展的线索脉络。全书花费了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篇幅来介绍名家生平及著作，一般在每章第一部分叙述社会背景或文体的一般发展趋势，第二、三部分介绍作家生平，译介作品，而对于成就风格的描述分析相对较少。文学背景的叙述较多，而艺术分析

较少；具体的作家、作品和文体的介绍较多，而宏观的全局的把握不够；这些可以说是本书的特点，也是它的不足之处。总的来看，本书载录译作虽多，但不少汉诗英译显得较直，诗意不足。在一些细节方面，本书也还存在这样那样的讹误，如唐玄宗的拼法前后自相矛盾；五代十国之“五代”译为“five generations”、“冯延巳”误作“冯延己”等。

作者也有一些值得注意的观点。林语堂在序中结合作者的论点，并加以发挥。例如，中国叙事史诗及短篇小说虽然有着丰富的素材，但发展却相对滞后，其原因首先是文言偏离白话，也就是偏离日常生活，不适合用来写小说，就像西方语言中的拉丁文。其次则是由于儒家对于想象的文学的偏见性的轻视。儒家将文学视为载道工具，道德化是一种不可逆转的趋势。假如把一个儒家学者关在监狱里三个月，他出来后肯定写一本道德箴言或人生哲思之类，而不会是想象性的文学作品。

An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Literature(《中国文学概论》)的作者柳无忌(1907—)是南社著名诗人柳亚子之子。他1928年于劳伦斯学院获得学士学位，1931年于耶鲁大学获英文博士学位，曾任教南开大学、中央大学，后来历任耶鲁、匹兹堡、印第安纳等大学教授，长于中国文学和英国文学，在中国戏剧史研究方面造诣尤深，著有《中国戏剧史》三卷。

全书正文278页，注13页，加上各种附录，也只有321页。正文共18章，从上古一直讲到现代文学。前有概论，介绍中国文学及其特色。附录中有注释、选读书目、中国文学年表、中文字汇表等各项。其中的书目一项长达9页，不取中文著作，专取英文著述，并配有简单提要，大致反映了1966年时欧美汉学的研究情况，颇便读者。另有图版9幅，都是精心选择的，如萧云从《离骚图》中的《山鬼》，元刊本《苏轼诗集》的书影等。著名华裔汉学家王伊同教

授风格清秀的题签，为本书增色不少。作者还特意在书的扉页题上：“献给我的父亲柳亚子，1887—1958，中国传统诗歌的最后一位伟大作者。”这使热爱中国文学的西方读者，一开卷就嗅到一股浓烈的中国人文气息。在吸引读者方面，这些颇具匠心的设计是起了积极作用的。

本书的特点是以作品为中心，向西方读者介绍中国文学史上有代表性的作家作品，至于作家的生平传记材料及社会背景方面的情况的介绍则删繁就简，以突出重点。作者是英国文学专业出身，又长期生活在西方，书中也经常随文作一些中西比较，与他的这一学术背景不无关系。比如，将司马迁与希腊罗马史学家希罗多德、普鲁塔克等人作比较，将汉赋与英国16世纪早期伊丽莎白时代某些作家的文风作比较，将陶渊明与罗伯特·弗罗斯特(Robert Frost)作比较；等等。他认为，陶渊明的诗宜为西方人学习汉诗的首选，因为陶诗中没有什么典

故,无需多少中国历史文化知识即可了解。此说其实未必然。陶渊明的诗固然平淡,但那是一种蕴含至味的平淡,要体会陶诗的深厚意蕴和境界之美,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在笔者看来,白居易、袁枚一类的诗也许更适合作为西方人学习汉诗的首选。英国著名汉学家魏理(Arthur Waley)在翻译中国古诗时对这两个诗人情有独钟,是很有道理的。

受其家学的薰陶,柳无忌十分重视诗歌,尤其是唐诗。本书第六、七章都是关于唐诗的。第六章讲初盛唐诗,第七章为中晚唐诗。作者对传统诗歌艺术有较深的体会,擅长作品的艺术分析,书中对李白、杜甫、李贺等诗人的评析,都能切中肯綮。在文学史叙述中,作者也表达了不少值得注意的看法。例如,关于中国戏剧故事中充斥的大团圆的结局,作者认为,传统的中国人特别关注道德,也特别富有善恶感,在文学观念上,这表现为一种文学的正义感(the concept of poetic justice),在行

为观念上,也讲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佛道关于天堂地狱的说法也无非是这种观念的具体化而已。久而久之,这形成一种大众信仰,文学中的大团圆结局,就是为了满足这种大众信仰而出现的。其结果是:一方面通过在文学中、在舞台上伸张正义、惩恶扬善,达到一种道德上的满足感、公正感,另一方面也同时阻滞了中国戏剧中的悲剧的成长。这也就是中国文学缺乏悲剧的重要原因之一。又如,作者认为,中国人对文学持有十分强烈的实用观点,中国文学是一种现实的入世的文学,因此,文学中实用的文体特别多。同时,在西方文学中地位十分崇高的诗也成了中国人最日常的生活内容和最常见的社交应酬之一。中国诗的普遍性、通用性还表现在它在戏剧、小说以及其他多种文体中几乎无所不在。中国诗歌除了具有简洁性和音乐性两大特点外,还有化俗为雅、无事不可入诗的本事,这跟中国人的这种文学态度是密切关联的。

二

上述五种中国文学史著作,作者的背景各有不同,但却有一个共同点,即五个作者无一例外都在大学担任教职。这说明在西方,大学仍是汉学研究的大本营。五个作者之中,三人为华裔学者,其中至少有两人在美国受过教育并获得学位。两名外籍学者中,贾尔斯曾作为外交官长期生活在中国,华滋生则是在美国本土学习汉学,未在中国受过教育,似乎也没有在中国生活的经历,但曾经在日本京都大学学习研究过一段时间。这种构成也大致可以反映八十年代以前英美汉学家的成分。

从国度来说,最早的一部英文本中国文学史著作产生于英国,是英国汉学家的著作。后来的四种则是出自美国汉学家之手,也都在美国出版。这是一个象征,象征着汉学研究的中心由欧洲向北美的转移。在本世纪初,英国无疑是国外汉学的研究中心之

一,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一批汉学人才从欧洲、从中国、从其他地方流入美国,促进了美国汉学的成长。同时,随着美国军事经济力量的崛起,也伴随着冷战中了解作为对手的中国的历史和传统的现实政治需要,汉学以及中国学研究获得了发展的契机。六十年代以后,汉学研究的中心从欧洲转移到美国的趋势已越来越明显。本文评述的五种文学史中,有四种都是六十年代在美国出版的。

研究外国文学,翻译是一项首要的工作。英美学者研究中国文学,汉语作品的英译同样是不能回避的工作,也是一项艰巨的任务。贾尔斯书中所引证的中国文学作品,除少数儒家经典出自李雅各(James Legge)所译以外,其他的作品包括文献基本都出自贾尔斯手笔。贾尔斯的翻译,尽量严格遵守原诗的韵式,读起来格律谨严,音韵铿锵。年代比贾尔斯略晚而以英译汉诗享誉

学林的魏理采用自由诗体，注意诗歌的内涵、诗句的节奏抑扬，而不是句尾的韵律。二者相比，各有短长，但仔细权衡，魏理的译作更得汉诗的神韵，而贾尔斯的译作则多偏重汉诗的外形，得失之间，应该是不难判别的。陈受颐书中所引证的作品兼取名家译笔，包括魏理译的《诗经》及洪业译的杜甫诗，当然也有不少诗文是陈氏自译。陈书中受到疵议的，也大半是后一类译作。

贾尔斯写完《中国文学史》，曾在自序中很自豪地说，迄今为止，世界上还没有一部无论用什么文字写成的中国文学史，而这是第一部。这话也许需要作一点小小的修正。事实是，在此前三年，日本学者古城贞吉已经出版了一部《中国文学史》（日本富山房发行，1897），那才是第一部中国文学史著作，贾尔斯显然没有看到。不过，作为英语世界的第一部中国文学史，作者也是有理由骄傲的。这部书出版以后，不仅为作者在西方世界赢得了广泛的声誉，在中国也

受到了很多的关注。三十年代，中国一些大学中文系曾用此书作为教学参考书，直到1963年，台湾文星书店还将其影印出版过。本书对小说戏剧、对民间通俗文学的重视，对后来的中国文学史编撰工作都是有启发的。更重要的是，这部书还激发了中国学者自己撰写文学史的爱国热情和学术激情（《胡小石论文集续编》，第3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前引郑振铎书评说：“我希望在这书第二版未出来以前，我们中国人能够做出本英文的中国文学史矫正他的错失，免得能说英文而喜欢研究中国文学的人，永远为此不完全的书所害。”胡小石在其1928年出版的《中国文学史讲稿》第一章《通论》之《引言》中也说，中国文学史著作“中国人自己所出的，反在日本人及西洋人之后。这是多么令人惭愧的事。”这两段话实际上说出了一代人的看法。

从贾尔斯书以后，将近一百年过去了。在二十世纪即将结束，我们回顾一下中国文学

编撰所走过的历程，重温这几种数十年前出版的英文中国文学史著作，不免有一些感触和联想，也不免对中国文学史的编撰问题，产生一些想法。

首先，从最简单的、也是最基本的技术方面来讲，西方出版的学术著作，往往附有索引，这几种中国文学史著作也不例外。贾尔斯书不仅有索引与书目，而且在每页书的天头提示本页内容，这都是出于方便读者的考虑。而环顾当今中国出版的学术著作，注意到这一点还是凤毛麟角。表面上看，这似乎属于细枝末节，但实际上，在信息爆炸的今天，它可以使读者最便捷地翻检到感兴趣的内容。

其次，除了华滋生一书外，这几种中国文学史著作都是所谓通史，从上古写到当代：贾尔斯书一直写到该书出版的前一年即1900年，陈受颐书也写到三十年代，赖明书则写到五十年代。作为一部中国文学通史，我赞成至少要写到1919年（或1911年），而不能止于1840年，如中国社科

院文学研究所六十年代编写的《中国文学史》那样。这与中国传统诗文评中存者暂置不论的惯例也是符合的。至于断代史，可有不同的断限和写法，华滋生书就与通常意义上的先秦两汉文学史大不相同。

第三，在内容选择上，中国文学史著作也有必要作一番重新审视。我们习惯于讥笑贾尔斯一书的文学范围泛滥而无所检束，但另一方面，贾尔斯所持有的极为宽泛的文学观念并非一无是处，它提供了一个让我们反思的框架。贾尔斯书不仅不受中国传统成见的束缚，在文学史的架构中给予小说戏剧以应有的地位，而且还写到民间文学、墙壁文学乃至笑话等等。中国文学的内涵与西方文学大有不同，以西方的文学观念来规范中国文学史的界域，是不合适的。研究中国文学的贾尔斯显然已注意到这一特殊性。除了按西方文学理论中所分的小说、诗歌、散文、戏剧诸体外，中国文学史应当包括更多的文体、更多的文艺形式和更多的内

容。除了贾尔斯提到的以外，在中国人的生活中极为常见的碑志、对联，以及明清二代主控天下文人达数百年之久的八股文（有人根据一代有一代之文学的说法，甚至称八股文为有明一代的文学），都应当纳入中国文学史的研究视野和叙述范围。

第四，具体到中国文学史著作的结构安排，这几部书也给了我们有益的启示。文学历史的分期，是文学史著作中最首要的结构因素之一。近二十年来，国内学术界开始在文学史叙述中采用以世纪或年代分期，于是产生了八世纪诗坛、九世纪文学、十四至十六世纪文学一类的提法，其中，影响最大的莫过于“二十世纪中国文学”的提法。以世纪或年代为准分期的做法，打破了以王朝兴亡或社会形态为依据分期的一统局面，对于新时期文学研究摆脱庸俗社会学的束缚、进一步解放思想，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实际上，以世纪或年代为分期标志，欧美汉学界早已有之，在上述五

种中国文学史著作中，华滋生书就以公元100年为早期中国文学的下限。但在具体操作中，我们既不要拘泥于朝代或社会形态的分期，也不必死守世纪或年代分期，对于以整数世纪或整数年代分期的提法，特别要慎重。

陈受颐书在第11章穿插中古文学一章，介于魏晋与南北朝之间，实在给我们树立了一个灵活处置的榜样。陈书所定义的中古为318—1521年，从晋室南迁到明武宗去世、中国再次对外开放为止。其间最突出的问题是中印文化交流与佛教对中国文学影响以及边疆民族与异域文化的影响，亦即文化融合与民族融合的问题。这是一个文化和文学相当活跃的时代，与西方中世纪的野蛮黑暗不同。在这一时期的文学史中，新文体的产生，思想观念的活跃，文学想象力的丰富，都是相当突出的现象。作者将这一千多年又分作三小段：318—742年为第一期，这是散文和诗歌的年代，其间，印度文化和佛教的影响

十分显著，七言诗体在文坛的地位逐渐上升。742—1127年为第二期，佛教影响深入到文学的主题及观念层次，变文和词产生。1127—1521年为第三期，散曲、讲经、词话、宝卷、诸宫调等诸种文艺形式产生，小说戏曲等叙事文学日益成长。这里所用的中古概念，显然接受了西洋史学中中世纪概念的影响，但同时又结合中国文学的实际，加以变通。在结构上，作者不拘时代、灵活穿插的做法，也是可资借鉴的。此外，如果再大胆一些，我们也可以参考纪传体史书和佛经合本子注的著作形式（中国传统典籍中，《世说新语注》、《洛阳伽蓝记》等书都是采用这种形式。关于佛经合本子注，参看陈寅恪《支愍度学说考》，见《金明馆丛稿初编》，页141—167；又《读〈洛阳伽蓝记〉书后》，见《金明馆丛稿二编》，页156—160，二书并为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版），对文学史著作的结构作一些新的尝试。

第五，与文学的历史分期

相关的不仅有文学史的结构问题，还有文学研究中的术语问题。科学研究不断进展，也不断产生着新的术语，以表达新的概念、新的方法和新的思想。在中国文学史研究领域，西方汉学界所使用的术语与国内学术界不尽相同。有时候，不同的术语往往意味着不同的思维框架和不同的观察角度，新的术语往往意味着新的思维框架和新的观察角度。将“二十世纪中国文学”作为一个术语概念引入近现代文学研究，导致研究新局面的开拓，就是一个例证。但即使在西方汉学界内部，对某一术语的定义也不完全一致。例如关于“early China（早期中国）”，华滋生书中所使用的概念就与哈佛大学宇文所安所用的不一样（宇文所安在其《中国文学作品选：从起源到1911》中，所用的early China是指从先秦到东汉立国之前，下限比华滋生提前一百多年。详见Stephen Owen tr. An Anthology of Chinese Literature: Beginning to 1911, W. W. Nor-

ton, 1996, New York)。与此类似的提法还有, early modern China; early imperial China, late imperial China 等等。这一套分期体系,对于中国文学史编撰是否有参考价值,也是值得深长思之的。王映真曾将英文 literature(文学)和 aristocrat(贵族)两个词合并,造出一个新词 literocrat,以指称中国传统士大夫(见 Chambers' Encyclopaedia, III New York, 1950, P491.),在这个意义上,这个新词的准确性是固有的英文词汇所不能比拟的。由此我们可以思考的是,在文学史的描述中,我们是否应该引进、寻找乃至创造一些新的术语或观念?

寻找乃至创造新的术语,并不一定得到西方文化的语境中才能发现灵感的泉源,虽然在当今之世,吸收和融汇异型文化的话语已是大势所趋。中国传统文学评论文献中,有许多遗产值得进一步发掘利用。在现实主义、浪漫主

义、抒情、写实、理性等批评语汇以外,传统诗文评中实际上还有另一套语汇,还有需要我们凝神倾听、认真领会的众声喧哗。而且,即使一个十分简要的评语,其中也往往浓缩着理性和感性的多重评价,有待进一步落实、阐释的东西太多了。例如,以“沉郁顿挫”评杜甫的诗风,无疑是十分恰当的,问题只是我们如何对这一类语汇进行现代的阐释,将其中的深刻内涵激活。如果我们对文学批评有足够全面的知识,如果我们对文学历史有足够深入的理解,我们将会有更多的发现。当然,这些工作都需要在中西文化交融的大背景下才能进行,借鉴现代西方文学批评的方法,来解析传统文学批评术语,也有可能赋予它以全新的含义。从这个意义上说,中国文学史编撰,特别是英美学者的中国文学史著作,也算得上一种跨文化的对话。